

律政司司長在立法會司法及法律事務委員會會議就律政司法治教育及推廣工作的進展和計劃的開場發言（只有中文）

\*\*\*\*\*

以下是律政司司長林定國資深大律師今日（二月二十四日）在立法會司法及法律事務委員會會議就律政司法治教育及推廣工作的進展和計劃的開場發言：

主席、各位委員：

今日是年初八，先祝各位工作順利，身體健康。

有關今日的議題，我相信大家都會同意良好的法治是香港在「一國兩制」下持續高質量發展的基石，也是奠定香港作為國際法律樞紐的核心優勢。為積極推進香港特區政府持續鞏固法治這項長期施政重點，律政司一直非常重視法治教育工作，積極與不同持份者合作，以多元的方式加深社會各界對法治的正確理解和認識。

律政司在推廣法治教育的道路上，得到各方持份者的鼎力支持及協助，當然不可或缺的是各位立法會議員的全力幫助。例如：現任立法會主席李慧琼議員自法治教育領袖培訓計劃（培訓計劃）開展以來，一直擔任我們的星級導師，講授內地法律制度及全國人大等國家機構的職能；現任本會主席簡慧敏議員是我們法治教育督導委員會（督導委員會）的成員。今年也有幾位新加入立法會的議員之前亦一直參與督導委員會轄下兩個工作小組的工作，他們是范凱傑議員和范駿華議員。我們在此衷心感謝各位的付出和支持。

由此可見，法治教育和推廣的工作除了由律政司牽頭帶動之外，還有賴社會不同持份者的積極參與和支持。這項深耕細作的工作，需要社會各界支持和配合，相輔相成。我們在繼續推展法治教育的同時，亦會持續鼓勵及配合各方持份者在不同的社會崗位上，為同一目標努力。

### 法治教育領袖培訓計劃

我首先分享有關法治教育領袖培訓計劃的進展以及相關工作計劃。

律政司於二〇二三年二月成立督導委員會，向律政司就推廣法治教育的策略及項目計劃提供意見和協助。督導委員會由我擔任主席，律政司副司長擔任副主席，成員涵蓋面廣泛，除了有來自相關政策局的代表外，司法和法律界，以及本地三所的法律學院也有代表。督導委員會也設有兩個工作小組，支援課程設計以及推廣等工作。

在督導委員會的支持下，培訓計劃自二〇二三年十一月正式啓動。目標是

在社區不同界別培訓相關的領袖，提升他們向青少年及普羅大眾推廣一致和正確法治信念的能力和成效。

培訓計劃的課程內容十分全面，一共涵蓋三個部分分配：

（一）基礎課程：以互動的方式講授涵蓋《憲法》、《基本法》、《國家安全法》等全國性法律之間的關係、內地法律制度及香港普通法制度等的基本概要；

（二）進階課程：着重認識法治的實踐，包括參觀執法機構活動及模擬法庭活動等；及

（三）拓展課程：提升對特定法律主題的認識及進行推廣法治的實踐活動。

至今，培訓計劃已進行了三期。截至二〇二五年底，共有約 380 名學員參加計劃，完成基礎課程的有 330 名學員，他們來自 21 個負責推動青年和社區工作的團體、香港 100 多間中學的老師及香港教育大學的學生。

已完成基礎課程的學員當中，有超過 80 名完成進階課程，並有 40 名學員完成全部基礎課程、進階課程，以及拓展課程，符合資格成為培訓計劃下首批的法治教育大使。

根據學員及其他參與者對培訓計劃的正面反饋，以及在法治督導委員會，而最近一次會議剛於二〇二六年二月五日舉行，和各方持份者的大力支持下，律政司計劃在二〇二六年推出培訓計劃第四階段課程。

#### 培訓計劃第四階段課程計劃

第四階段課程將涵蓋：（1）重辦基礎課程、進階課程及拓展課程；及（2）舉辦法治教育大使嘉許禮暨分享會，正式認證法治教育大使的資格。

概括而言，我們會以「守正創新」的原則，繼續推進培訓計劃。「守正」是指我們會堅持基本的方向和目標，維持各階段課程的框架和重點內容，當然，我們相信法治教育的工作是長遠的，久久為功，我們會與社會各界攜手同心，持之以恆。「創新」是指我們會持續廣納意見，爭取不停進步，適當調整培訓計劃的細節，例如進一步增加互動元素、增加生活化例子，讓計劃更接地氣，更為實用，讓學員聽得明，用得着。

我現在介紹計劃的下一步工作。首先是重辦基礎課程。內容方面，我們會以過往的課程內容為基礎，並進行適當調整，例如在討論「一國兩制」時，會加強國安法及《基本法》第 23 條的重點講解，並加入《「一國兩制」下香港維護國家安全的實踐》白皮書的內容，令相關討論更全面、更清晰；在討論

《基本法》時，會強調在《基本法》之下，行政主導是香港特區的政治體制；以及加入更多生活化的例子及案例，進一步提升學員對於特區政治體制的認識和實踐。

學員方面，我們計劃招募 120 名地區委員會青年委員，以及港區獅子會及香港扶輪社中負責或參與組織青年或社區活動的會員參加基礎課程。這些目標群體都是社區活動及服務的重要持份者，相信透過他們廣大的社區網絡，能把正確的法治信息傳承至社會不同層面，亦可賦能他們在對外交流的不同場合中說好香港故事。

接着是重辦進階課程，我們也會以過往的活動內容為基礎，並進一步優化內容。例如參觀執法機構的行程方面，增加與執法人員互動的部分，包括進一步加強解說各類新型毒品的禍害、毒品罪行的最新趨勢及案例分享。此外，亦會在模擬法庭活動中考慮繼續邀請其他類似項目的大使或領袖參與，幫助學員增加交流，並為學員日後在社區推廣法治的合作提供便利。學員方面，我們計劃招募 80 名學員參與進階課程。

至於重辦拓展課程方面，考慮到學員及各方持份者的意見，今年拓展課程下的特定法律主題講座，將繼續聚焦網絡世界中的刑事罪行與民事糾紛，鼓勵和賦能學員學以致用，在社區各層面向他人分享如何安全並負責任地使用網絡，內容亦會與時並進作適當調整和更新，包括進一步加強討論最新網絡刑事罪行，例如涉及深度偽造技術的罪案，以及應對網上欺凌行為和民事糾紛，例如調解的應用以及網上爭議解決機制等，同時，我們會繼續增加生活化的例子和案例。

在推廣法治的實踐活動方面，除了繼續提供機會給學員參與律政司組織的法治活動外，我們亦計劃與相關政府團體加強協作，為學員提供實踐推廣法治的機會和相關活動的資訊。我們也會繼續鼓勵學員自行組織不同的推廣法治的活動，並提交實踐報告，令所學習的法治知識真正「落地」，同時建立學員傳播法治的信心。

## 法治教育大使

為鼓勵學員持續參與培訓計劃並保持學習和推廣法治的熱誠，律政司在上年度正式推出法治教育大使的資格認證。

目前，共有 40 位學員完成培訓計劃下的所有課程，符合法治教育大使的資格，成果理想，為此我們感到十分鼓舞。

律政司將於二〇二六年三月舉行法治教育大使嘉許禮暨分享會，給予大使正式認可，並提供機會學員分享心得和互相交流。

為確保法治教育大使的表現符合水平和標準，律政司計劃就大使資格設立兩年期限，並訂立延續資格的條件，例如自行組織推廣法治活動及實質參與律政司的法治活動，並達到一定總時數，鼓勵法治教育大使持續在日常工作和生活中積極推廣法治。

律政司亦會與學員及法治教育大使保持緊密的聯繫，建立夥伴關係，為學員及法治教育大使提供及時的協助與支持。律政司會密切觀察相關的落實情況，持續進行優化調整。

### 其他法治教育項目及推廣活動

除培訓計劃外，律政司也會繼續在全港的小學進行廣受歡迎的「透過戲劇實踐法治計劃」。

去年五月，律政司首次在香港文化中心大劇院舉行法治戲劇日，透過生動有趣的互動戲劇，實行將法治教育融入家庭教育，項目十分受歡迎。我們計劃於今年五月十六日及十七日再次舉辦法治戲劇日，內容將以去年的法治劇目為主，並適當調整內容增加趣味，預計兩場表演將吸引合共 1 500 名嘉賓和觀眾參加。

而中學方面，律政司於二〇二五年將香港法律樞紐地標導賞活動——「法治之旅」常態化，並在九月及十一月期間，為約 700 名來自 21 間中學的師生舉辦導賞活動。為提供更多機會予培訓計劃學員參與推廣法治實踐活動，並藉此完成拓展課程，律政司同事於二〇二五年與約 30 名學員合作，讓學員擔任導賞員，一同帶領學生進行「法治之旅」。

此外，律政司亦會持續透過出版刊物、網絡媒體、社交平台及專題網站等多種方式，積極推展法治的教育和推廣工作。

展望未來，律政司將持續與各相關政府部門及社會持份者緊密合作，透過多元的方式推廣法治教育，深化市民大眾對正確的法治信念的理解和實踐，共同為守護大家的法治社會作出貢獻。

稍後我希望能聽各位委員和主席的意見，讓我們可以繼續優化和完善這方面的工作，謝謝。

完

2026 年 2 月 24 日（星期二）